**200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**

南博山镇200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条例）及省、市、区各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日期为2009年1月1日----2009年12月31日。

一、概述

南博山镇按照市、区统一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

认真贯彻《条例》和各级规定的各项要求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1、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工作机构

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详细安排部署了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实行专人负责制，成立了由镇长王伟同志任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镇党政办，由王希强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统筹协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全力推进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2、建立规章制度，落实公开内容

依据《条例》和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，我镇制定了《南博山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》，明确了我镇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、形式和公开、受理、回复的反馈机制。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

开基本原则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“依法公开，真实公正，注重实效，有利监督”。

3、健全配套措施，强化工作督查

为提高依法公开水平，我镇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，严格依法管理，加强督促检查, 强化监督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。进一步强化责任，严肃纪律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连续性。积极贯彻实施信息督查检查制度,严格把握公开程序，边学习、

边修改、边完善，广泛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和上级部门的总体要求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，做到积极稳妥，及时准确，公开、公正、便民。2009年，我镇主要采取公开指南、公开目录、公开栏等多种公开形式，分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规划计划、业务工作、统计数据、其他信息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等7个方面，对政府信息进行公开，重点公开了以下政府信息：南博山镇主要领导及领导分工，下设机构及机构职能、政府各类工作动态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等内容。2009年公开目录（含指南、目录、补充公开）公开信息共计62条，其中：机构信息3条，占全部公开信息的4%；各类工作信息60条，占全部公开信息的96%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09年，我镇共依申请办理公开政府信息事项3次，同意公开3次，受理信息公开咨询7次。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09年，我镇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和上级部门有关规定开展政府信

息公开工作，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和申诉的情况发生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

我镇认真按照《条例》和上级部门的规定公开政府信息，没有收取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任何费用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09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有关部门的领导下取得

一些成效，但也清醒地认识到，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镇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：

一是对《条例》和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的学习、掌握还不够好。

二是公开政府信息的主动性不够强。

三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欠丰富。

2010年，我镇将按照《条例》和市、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

求，继续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主要是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是不断强化对工作人员尤其是基层信息员的理论培训和业务培训。

二是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多渠道、多形式，向社会

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努力形成各级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、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。

三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章制度，形成以制度管人、

以制度谋事的长效机制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七、说明的事项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说明

1、南博山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的信息公开。具体信息范围可参见本单位编制的《南博山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。

2、南博山镇政府免费向社会公开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；

3、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可以在博山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查阅《目录》或者直接搜索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说明

1、任何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，都有权要求我镇向其提供依申请公开范围内的政务信息。

2、为了进一步改进政务信息公开服务，加强服务的针对性，建议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向我镇申请获取政务信息时，请尽可能说明所需政务信息的具体用途。

3、填写信息公开申请表时请一定写明申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、联系方式、申请公开政务信息的详细内容描述及申请公开政务信息的形式要求；

4、我镇政府对以上所有说明内容保留最终解释权。